

企鹅长篇小说丛书



赵凝
著

疯狂青春者

Kuangye
qingchun

代文艺出版社

狂野青春

Kuangye
qingchun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狂野青春 / 赵凝著 . - 长春 : 时代文艺出版社 ,
2001.10

ISBN 7 - 5387 - 1589 - 4

I . 狂… II . 赵… III .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70418 号

狂野青春

作
责任编辑
出版：
发 行：时代文艺出版社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山李青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50×1168 毫米
字 数：180 千字
印 张：8.75
版 次：2001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 - 5387 - 1589 - 4/I·1522
定 价：15.80 元

目 录

第一章	眼珠美容院 二层的家	(1)
第二章	玫瑰与大崔 三联书店咖啡座 病人小涓	(12)
第三章	年少的魔女 《雪绒》杂志 变幻的脸	(23)
第四章	在浴室走失的春日穹顶游泳馆	(34)
第五章	东京小子 《这个那个》	(44)
第六章	4月1日：愚人节被骗的故事	(54)
第七章	玫瑰的脸 春日的邮件	(64)
第八章	到杭州出差 从大崔身上折射出来的	(75)
第九章	不想返回北京 幻想中的娼妇	(85)
第十章	事情奇中有奇 小涓说有人冒充她	(95)
第十一章	地下防空洞 电话女郎如梦 助手杨漫雪 (105)
第十二章	被黑布蒙上眼睛 陌生的房子、现金、合同书	(114)
第十三章	溺水者 另一个溺水者	(124)
第十四章	妮蕾再现江湖重感昌	(134)
第十五章	来美容院整容的女明星 新来的护士阿威 (144)
第十六章	小涓的离去 防空洞的出现 临界点	(154)
第十七章	离婚协议书	(164)



◎企鹅长篇小说丛书◎

-
- 第十八章 关于妮薇 预感和不确定的自己 (174)
 - 第十九章 妮蕾寄来的包裹 求爱者 (183)
 - 第二十章 玩玩捉迷藏 看看鬼魅脸 (193)
 - 第二十一章 王了杀人 妮蕾小说复印件 (203)
 - 第二十二章 危险档案 世界乱成一团 (213)
 - 第二十三章 我与麦琪 母亲宣布婚期 (223)
 - 第二十四章 盲目地走过来 又走过去 (233)
 - 第二十五章 魔洞 迷路的男女 (243)
 - 第二十六章 有人找上门来紫发一闪 (253)
 - 第二十七章 地下室的秘密 (262)
 - 第二十八章 同居的人 结婚的人 再见 (271)



第一章 眼珠美容院

二层的家

每个人看到的世界都是不一样的。母亲说这句话的时候，正穿着淡蓝色的手术衣，她看上去有点像个玻璃人，在日光下连眼睛都有些透明。

我身体像汽泡一样在空气中自由地飘，音响里传出的音乐正合我意，我听不到母亲说的话，我只听得见麦当娜那加了电子的神奇噪音，她的声音像加了薄荷糖那样凉滑，磨擦的时候带着股扭动的飞烟。母亲站在门口似乎说了很多的话，我只听到那一句，每个人看到的世界都是不一样的，然后她就消失了，门框空洞地框着雪白的墙，对面那堵墙上什么也没挂，那只一堵墙。

电话铃响。

我看了眼桌上那只钟，3点40分，这个时间春日原野是不可能打电话来的，他总是在四点半以后才有时间打电话。



“喂，”我声音很轻，是因为还沉浸在刚才的音乐声中，不想与任何人说话。

对方声音偏哑（是我最不喜欢的那种男人类型），也“喂”了一声，然后他说：“是玫瑰小姐吧？”

我说：“是。请问您是哪位？”

哑嗓子男人在电话里嘿嘿干笑了两声，就把电话给挂断了。哑嗓子男人的进入使我心里面不舒服，他凭白无故把我一个心平气和的下午给搅了，我这人天生喜欢多想，春日把我叫做“思想的机器”。我在白天写作，春日傍晚下班的时候，给我带回些地铁上随手购买的报纸和少许外面的信息。

春日话不多，挺直的鼻梁，削瘦的面孔，深邃的眼睛。他的少言寡语给人造成了某种印象，他是一个深沉而又略带神秘感的男人，初见他时，我正是被他这种气质所吸引，然后，就像深渊似地掉下去。

二十分钟以后，哑嗓子男人再度在我卧室的电话听筒里出现。“喂，是我”他说，“我是刚才那个人。”

“你打错了吧？”

“不我就找你，你是玫瑰。”

我想把电话放下，又怕他再打来，正在犹豫之时，他的话已通过电话线滔滔不绝地向我涌来，他说：“玫瑰，我只需要一点时间跟你谈谈，我知道你此刻很想挂电话，但过一会儿就好了。”

我感到莫名其妙，“什么过一会儿就好了？”

他自顾自地往下说着，“你会喜欢的，我见过你的乳房，它很美，它的形状就像——”

我闭上眼睛关掉电话的“关闭”键。从来也没人在电话里跟我谈过什么“乳房”，这人也太放肆了，他一定是打这种骚扰电话的老手，我很怕他再打来，又不知该怎么办才好，坐在镜前发了一会呆，我看自己的嘴唇有种不正常的白。

果然，电话铃再次响起。我犹豫着该不该拿起来听，眼睛盯着听筒像在盯一只怪物。

电话响到第十三声，我才拿起来听。

“怎么这么慢才接电话？”春日原野在电话里问。

“哦——”我犹豫着该不该把刚才的事跟他说。

“出什么事了？你的声音听起来像是出事了。”

“嗯，没什么，刚才写着写着睡着了，还做了一个梦。”

“噢，困了就睡一会儿，别硬撑着。”

我喜欢丈夫在电话里温和的声音，自从与春日结婚，他一直就用这样温和的声音对待我，三年来从不走样。

“好了，你快忙吧，我不吵你了。”

为了掩饰刚才那个哑嗓子男人给我带来的慌乱，我尽量简短地跟丈夫交谈了几句，就及时收了线。

—

下午四点多钟的光线，温暖而又迷离的光线，我倚在窗边朝外看，见街上人来人往正热闹着，一群戴小黄帽的孩子，正排着路队拖拖拉拉地过马路，远远看去，他们就像一

群长着嫩黄绒毛刚出壳的小鸭子，摇摇晃晃地朝着一个方向一个接一个地往前走。因隔着层厚厚的隔音双层玻璃，听不到街市的声音，只能看得见来往的车辆与人群，外面的世界对我来说，就像一个巨大的哑剧舞台，每一个人都是演员，只有我是冷眼的看客。

每个人看到的世界都是不一样的。

母亲说。

一楼手术室那边静得可疑，母亲一定在里面做美容术，刚才我好像看见她穿着蓝色的手术衣，护士阿梓紫的白衣也在院子里轻盈地晃了一下，她们配合得天衣无缝，她们做的美容手术远近闻名。

对于住在美容手术室的楼上，我和春日原野的感觉有些不同。虽然春日嘴上不说，但我知道他心里不太喜欢这种地方，但我们结婚时，两手空空，不要说有一间像样的房子，春日连一辆像样的自行车都没有，整天骑个没铃没闸没锁的破车在这座城市里转悠，除了随身带着的一只硕大的包，他几乎是一无所有。

春日大学毕业就在北京留下来，他说他家在内蒙，但我们结婚后一次也没回去过。他说家里已经没什么人了，他来北京上大学后，母亲因乳腺癌去逝，父亲很快就又找了个女人结婚。

春日说他是家中的独子，一个人，无牵无挂的。春日原野不是他的本名，他本名叫陈小春，但后来有个台湾歌手也叫这个名，同事老拿他开玩笑，搞得他好烦。这时正好他从原先就职的那家纯文学刊物跳槽到另一家杂志社工作，顺手

就把编辑名改成“春日原野”了。

春日原野现在工作的杂志社比原来有钱得多，那是一本与服装有关的杂志，杂志的名字《雪绒》就是春日原野起的，他身上有一种硬朗的冰雪气质，他把这种气质也带给了他的杂志。

三

傍晚五点零五分，春日再次打电话来。

“玫瑰，今天可能要晚点儿回来了……没办法，稿子没看完，焦头烂额的。”他显然是一边抽烟，一边哗啦哗啦翻着稿子给我打电话的。我在电话里小声安慰他说：“没关系，我跟妈说一声，给你留饭。”

“噢不了，”他打断我说，“我可能在外面吃，有个饭局。你们就别等我了。”

“那——好吧，那也早点回来呀。”

我把刚刚写好的小说存盘，又把前两天写的那些章节调出来看。电脑的屏幕变得越来越模糊，看来我们得尽快挣钱买台新的。本来我母亲说可以出钱帮我买一台，可春日坚决不干，春日说我们住在你母亲的房子里，已经很不好意思了，再让你母亲掏钱买电脑，你让我的脸往哪儿搁呀，再说，电脑又不是什么很贵的东西——

我觉得丈夫的话说得有道理，可这台旧的就这么扔了，又觉得可惜，就这么进退两难地僵着，有一些时日了，旧电

脑嗡嗡地叫着，可我听惯了，已经感觉不出来了。

“玫瑰！”

“玫瑰！”

我听到母亲的叫声透过音乐的缝隙传过来，就像小时候一样。我靠在写字桌边没动，我知道过不了多一会儿，母亲又会把保姆小夏派上来，叫我下楼吃饭。我无法摆脱那个哑嗓子男人的声音，虽说电话已经不再响了，可那人的声音却如淤泥般在我脑子里滞留下来，我见过你的乳房乳房乳房——它的形状就像就像就像——重重叠叠的回声，一浪高过一浪地在耳边响起。我把脸贴在冰凉的玻璃上，好让它降降温。

小夏纤细的灰白色的影子在门口那面白墙上一出现，吃饭的时间就到了。小夏少言寡语，干活麻利，她灰白色的影子里总是浓缩着热菜热汤的香气，每当我闻到那种味道，我总是觉得饿。

“玫瑰姐，吃饭了。”小夏站在门口，我看她细瘦的腿和腿的影子。

“知道了。”我说。

我换了件桔色毛衣，把长发用一把浅蓝色大夹子夹起来，留了个尾穗，似翘非翘的，看上去有那么几分恍惚。下楼的时候，我觉得自己像个纸片人似的，份量变得极轻，浓烈的桔红色并没有冲淡我心中的不快，那个男人就像一团无法言说的影子，一旦进入我体内，就很难再让它出来。

三个女人几乎同时抬起头来看我，看我脚步轻飘下楼的样子，她们仿佛一眼看穿了我慌乱的心事，都用那样一种直勾勾的目光盯着我。

母亲说：“怎么那么慢？叫你几声都不答应。”

母亲又说：“快点去洗手，菜都凉了。”

我看见母亲淡蓝色的手术衣已换成一件式样平常的黑色对襟拉链毛衣，毛衣的衣襟上浮雕似地浮着几朵色彩明快的花。客厅的音响里正传来那首《阿根廷，别为我哭泣》，在庄严的合声过后，我知道那句情绪澎湃的高潮就要来了。客厅里充斥着那女人的声音，我觉得我就快要被那样一股浪潮裹挟着，身不由己地被抛向空中，然后被卷走，很快就会在这间屋子里消失，在一秒钟之内变得无影无踪。

小夏盛了一碗饭，放在我面前。

四个女人悄无声息地吃饭。“阿根廷”那张CD唱片已经停了，屋子里忽然空了一块，连汤勺碰到碗边的“当”的一声响，都听得清楚极了。我突然想起我忘了跟母亲打招呼，说春日原野晚饭不回来吃了，可是现在饭已吃到一半，再说似乎也没什么意义了，就把那段罗里罗嗦解释像鱼刺一样吞了进去。

坐在母亲旁边的阿梓紫，把头发染了一撮紫色。“好看么？”阿梓紫侧过脸来问我。

“嗯。”我嘴里含着米饭和鱼。

“玫瑰你头发真黑。”一只冰凉的手伸过来摸我，不知怎么我忽然想到那哑嗓子男人。

“我从没染过。”我说。



四

晚上，我在浴室里洗澡的时候，隔着重重水雾和厚重的雕花玻璃门，听到电话铃沙哑的闷响。我脱衣服的时候是9点40分，现在差不多已经过了10分钟，9点50分，丈夫从没这么晚回家过。我24岁跟春日原野结婚，三年来他很少晚回家。快10点了还不见人影，这种情况一次也没有过。

我隔着门听了听，电话响了一阵，就没动静了。我静下心来专心洗澡。有时电话也会串线，应该是打到“眼珠美容院”的电话，拨错一位数，就拨到二层家里来了。我用新买的白色夏士莲香皂用力搓着我的腿，大腿内侧光滑如丝绸，夏士莲的味道正合我意，不算太浓，也不算太艳，但也不致于淡得没有味道。

我喜欢用最妖艳颜色的梳子和浴帽，现在爱的是桃红色，妖艳无比的桃红浴帽总是带给我想要洗澡的欲望。我总是要先把那顶塑料帽子戴在头上，然后才开始脱衣服。头发被装进帽子里，修长的脖子更加被拉长了一截。把上衣扣子一颗颗如锁般打开，那两座高耸的山峰就裸露出来。我喜欢对着镜子观察它们，它们属于我个人而不属于任何人（当然也不属于抚摸过它们的任何一个男人）。

水雾弥漫开来，我在稍烫的水中自我抚摸那两座饱满圆润的山峰，感到一种涌动的、热辣辣的、难以言说的快乐。这时候，那个哑嗓子男人的声音从水雾深处冒出来，他一直

在说、一直在说，我虽然听不清他究竟在说什么，但我感觉到是和我形状美丽的乳房有关。

一边洗澡，一边喝了一点红酒。我是喜欢红酒的，它看上去像血液一样浓烈，但度数却并不高。喝度数太高的酒会在浴室里摔倒，没结婚之前我就有过那么一次。那一次是因为失恋，那男孩远走高飞去了美国，丢下我一个人，没事可干，就找了瓶白酒躲在浴室里偷偷地喝。

喝到一定程度就出现了耳鸣，在牛乳般粘稠的水雾中间，我看到一个皮肤雪白的女人在喝一种浓红液体，有人躲在什么地方一声声地喊着我的名字：“玫瑰、玫瑰、玫瑰……”我想拨开水雾看清楚什么，可我什么也别想看清，雾越来越大了。

五

我赤裸着躺在床上听音乐，顺便等春日回来。我想他一定是被杂志社的什么事缠住了，打他的手机也不开机，别无他法，只有干等着。音乐和酒精混合在一处，在我的血液里没遮没拦地流淌起来。躺了一会儿，我觉得冷了，就拉过一床鹅黄色的蓬松棉被盖在身上。

那床被子像一片云朵那样软，我在被子底下看到自己的身体，丰满的乳房和腰部的曲线都是那样诱人，我正要伸出手去抚摸它们，枕边的电话铃像是长眼睛似地响了。

“是春日吧？”我拿起电话就问。一只手拿着电话，另一只手还停留在被子里。那人像哑了似的不说话，我听到他喘着粗气的声音。几秒钟之后，他说出了一句让我惊讶的话，他说：“玫瑰，你什么都没穿吧？”

“你怎么知道的。”

那人回答：“我看得见你，可你无法看见我。”

我躺在那里倒吸了一口凉气，他在电话里用那样一种口气抚摸我，那是一种类似于催眠术似的巫术，几分钟之后，我已经完全听任他摆布，像被一个近在眼前的真实的男人所玩弄，没有爱，只有单纯的肉体。肉体呼呼狂叫着，在温暖的鹅黄被下面失去了原来的血色和形状。

我完全不知道春日是什么时候走进卧室，并且坐到床边上的。

“玫瑰，你病了？”

他像漫画书里的英俊男子那样瘦削冷俊，他用半透明的眼睛静静地看着躺在床上不住发抖的我，他说你在发烧，你病了。我赤身裸体从床上爬起，站在地上，我说春日，今天你要好好对我。

他说玫瑰你今天这是怎么了？你有点不像你了。他的手触碰到我的皮肤，他手上带有公文包冰冷的气息，那是皮革混合着外面空气的味道，那种味道包裹着我，让我喘不过气来。

他先把我放到鹅黄被中裹着，然后用很快的速度脱去身上的衣服，他进到被子里来，里面的温度很高，温暖而又包容，我想像着我们很快就会融为一体，没有距离，没有缝

隙。但是，不知为何，他竟忽然停下来，只是用手很殷勤地抚弄我，并不真做。

春日说：“玫瑰。”

“嗯？”

“我怎么觉得今天你有点变了。”

“我变了？”

“你变了。”



第二章 玫瑰与大崔 三联书店咖啡座 病人小湄

—

从那天晚上开始，我和春日原野有了距离感。从表面上看，我们还像平常一样相敬如宾，当着我母亲和美容院护士的面，我们从未有过争吵。阿梓紫甚至把春日原野当成楷模，说她将来要找男朋友，就找春日那样的。

只有我心里清楚，春日原野与我之间，并不像外界传说的那样亲密，即使他进入我身体内部，我们之间似乎总还隔着什么。大多数时候，母亲总是等春日原野回来，才让保姆小夏开饭。如他晚回来，必定要在下午五点多钟的时候打电话回来，母亲不希望他在外面吃饭。她说一家人，到了晚上总该一块踏踏实实地吃顿饭。

以前春日原野总是尽量赶回来吃晚饭，最近却有几回对家里说他杂志社的工作如何地忙，让我们先吃别等他，他在外面有应酬。